

# 屏南县教育局文件

屏教综〔2023〕61号

---

办理结果：A

##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37号 建议的答复

徐慧珍等代表：

您在屏南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推进路下教育事业发展的建议》（37号）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学校教育教学硬件设施问题

#### 1. 路下华侨中学运动场塑化

为了提升路下华侨中学办学条件，路下华侨中学的运动场塑化项目已列入屏南县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中，规划投资500万元。近年来，因资金来源、资金投向等原因，未能争取到符合本

项目的资金。本项目仍列入项目储备库中，积极争取符合投向的资金进行建设。

## 2. 黄振兴礼堂修缮项目

该项目拟申报 2023 年第二批校安长效机制资金推进实施。

## 3. 路下中心小学入校桥梁项目

因该桥梁建设用地属路下中心小学红线外，桥梁的建设可极大改变小学西向学生入学交通状况，分时段入学管理也可以增强路下中心小学学生入学安全。我局积极配合路下乡政府争取资金，积极推进本项目实施，提高路下人民福祉。

## 二、关于交通安全隐患问题

近年来，县教育局高度重视校园交通安全工作，按照省、市、县统一部署和工作要求，不断加强中小学生学习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合力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营造校园及周边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您提出的建议非常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我们进行了认真研究。结合您的建议，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 （一）完善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设施

及时会商县、乡道路交通管理部门，结合路下中小学校园周边道路实际，按照《中小学与幼儿园校园周边道路交通设施设置规范》要求，设置完善校园周边道路的警告、限速、慢行、让行等交通标志及交通安全设施，确保学校及周边交通安全。提请



当地政府尽快在路下幼儿园沿河一侧修建1座人行桥，让师生上放学通行，远离学校大门口马路上行驶的运输工矿及石板材大货车等，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 （二）加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

**一是**建立学校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将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纳入到学校教学议程和课程，通过课堂教育不断提升学生交通安全意识和交通安全防护能力。学校每学期至少为学生安排4个课时道路交通安全知识进课堂教育，并结合“12.2”全国交通安全日，每学年至少开展1次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周”活动，有针对性地对开展交通安全专题教育。

**二是**开展“线上线下”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学校经常利用安全教育平台、主题班（队）会、国旗下讲话、黑板报、宣传橱窗、校园广播、LED电子显示屏、知识竞赛、征文比赛、微信微博公众号、短信推送、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全面提高广大学生及家长交通安全意识和能力。

**三是**开展“交通安全知识进学校、进课堂”活动。加强警校共育共治工作，学校定期邀请县交警、当地派出所干警到校举办交通安全知识讲座，让学生学习《中小学校交通安全知识》《道路交通安全法》《宁德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基本常识，增强交通安全意识，掌握交通安全知识，自觉遵守交通规章，养成文明交通习惯。

**四是**开展“小手牵大手”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学校通过家长学校、家长会、家访等渠道，引导家长对子女进行交通安全知识



教育，培养子女良好的交通行为习惯。同时要求家长要从自身做起，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及其相关的法律法规，做文明出行的模范。县教育局近期将制发《文明交通安全出行——致学生及家长的一封信》，让全县每一位学生及家长学习签阅，全方位提升学生及家长交通安全防范意识和水平，确保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环境持续稳定。

**五是**建议相关部门加强对矿山货运车辆的监管，对驾驶员进行交通安全宣传警示教育，让他们牢固树立“安全第一”观念，提高安全用车水平。并要求在上放学重点时段师生及家长人员密集通行高峰期，严禁矿山货运车辆在校门口行驶。

### （三）加强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管理

一是设置家长等候接送区。结合中小学地理位置和放学人流实际情况，设置家长等候接送区。

二是实行错时错峰放学制度。结合中小学师生数情况，不同年级、班级实行错时错峰放学；放学期间由值日班子和教师带领各班级学生有序地到校门口，然后交给家长接走，避免造成人车交通高峰重叠。

**三是**建立常态化“护学岗”机制。根据《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建立健全以公安民警为主导，学校保卫干部、保安员、教职工等共同参与的常态化“护学岗”，在校门口重点区、上放学重点时段错时执勤，维护治安和交通秩序，纠正各种车辆乱停乱放、随意调头等不文明行为，确保人流高峰时段学校周边交通秩序。

#### （四）开展校园及周边社会环境综合治理

联合公安交警、市场监管等部门，定期开展校园及周边社会环境综合治理，建立隐患清单，推动整改落实，营造良好的校园周边环境。

今后，县教育局将进一步加强校园及周边交通安全的管理力度，增强学生及家长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为平安屏南建设做出应有的努力。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路下乡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您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分 管 领 导：彭明烨 苏枝眼

联 系 人：施国政 李春辉

联 系 电 话：0593-3325669 ， 3308069





---

屏南县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3日印发

---